

【亞東科技大學】113 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保障內容

保險期間	自民國 113 年 8 月 1 日起至民國 114 年 7 月 31 日止一年	
保障內容	給付項目	給付金額
身故	身故保險金	70 萬
	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	70 萬
失能	第一級失能保險金	與身故給付相同
	第一級失能 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 身故保險金之 20%
		第二年 身故保險金之 20%
		第三年 身故保險金之 30%
		第四年 身故保險金之 30%
	第二級失能保險金	身故給付之 90%
	第二級失能 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 身故保險金之 15%
		第二年 身故保險金之 15%
		第三年 身故保險金之 25%
		第四年 身故保險金之 25%
	第三級失能保險金	身故給付之 80%
	第三級失能 生活補助津貼	第一年 身故保險金之 15%
		第二年 身故保險金之 15%
		第三年 身故保險金之 25%
		第四年 身故保險金之 25%
	理賠(第四級)	身故給付之 70%
理賠(第五級)	身故給付之 60%	
理賠(第六級)	身故給付之 50%	
理賠(第七級)	身故給付之 40%	
理賠(第八級)	身故給付之 30%	
理賠(第九級)	身故給付之 20%	
理賠(第十級)	身故給付之 10%	
理賠(第十一級)	身故給付之 5%	
重大燒燙傷	重大燒燙傷保險金	身故給付之 25%
七項重大疾病	七項重大疾病保險金	3 萬(定額給付)
住院	住院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 500 元/最高給付 60 日(定額給付)
	加護病房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 1,000 元/最高給付 60 日(定額給付)
	燒燙傷病房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 1,000 元/最高給付 60 日(定額給付)
	癌症病房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 1,000 元/最高給付 60 日(定額給付)
	骨折未住院日額給付保險金	每日 250 元(定額給付)， 但與重大手術保險金合計最高 30,000 元。
手術	門診手術保險金	每次最高 5,000(實支實付)
	一般手術保險金	每次最高 6,000(實支實付)
	重大手術保險金	每次最高 30,000(實支實付)
其他醫療	醫藥與 X 光檢驗費用保險金	最高 5,000(實支實付)(不含疾病門診)
	校內集體食物中毒慰問金	每人 1,000 元(定額給付)
	初次罹癌給付	150,000 元(定額給付)
專案補助	限免交保費學生，因疾病或傷害住院治療於醫院施行重大手術者，專案補助手術費用，最高 120,000 元。	
海外急難救助	被保險人出國旅遊前皆可免費申請海外急難救助卡。	
備註	已參加公、勞、農、僑保等社會保險或其眷屬保險者，其醫療給付應扣除社會保險已給付部份。	
保險費	每人每年 852 元(總保費以實際學生數核算)	